



1B00000000



SB00000000

歸化國籍申請書

證書類別：☐ 中文版 ☐ 中英版(漢語拼音)
☐ 中英版(通用拼音)

中文姓名：

英文姓名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性別： 原屬國護照號碼：

外僑居留證統一證號：

原屬國籍：

出生地：

國內住居所：(中文)

(英文)

準歸化證明核發日期及字號：民國 年 月 日台內戶字第 號

歸化國籍原因：未婚未成年之外國人或無國籍人，其父、母、養父或養母現為中華民國國民

「

相片黏貼處

(比照國民身分證相片規格)

法令依據：國籍法第 4 條第 2 項

關係人中文姓名：

稱謂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外僑居留證統一證號：

原屬國籍：

住居所：

附繳證件：

- ☐ 有效之外僑居留證或外僑永久居留證。
- ☐ 原屬國政府核發之警察紀錄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。
- ☐ 依國籍法第 9 條第 4 項第 3 款規定，由外交機關查證屬實之證明。
- ☐ 無國籍證明文件。
- ☐ 婚姻狀況證明。
- ☐ 法定代理人同意證明。
- ☐ 本人之出生證明或親子關係之相關身分證明。
- ☐ 證書規費（郵政匯票新臺幣 1200 元）。

本人依姓名條例規定確認取用中文姓名為

(簽章)

申請人：

(簽章) 法定代理人：

(簽章)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申請人聯絡電話：

國內聯絡人姓名及電話：

掃描人員：

影像核對人員：